

通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7 年利用短期溢余资金进行理财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由于通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饲料业务具有一定的季节性，淡旺季资金需求差异较大，且公司资金实行集中管理后，加快了资金周转，为充分利用公司自有资金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水平，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及投资需求的前提下，拟使用公司自有溢余资金进行短期理财投资。

一、资金来源、投资金额、投资期限

短期理财资金限于公司自有溢余资金。投资品种限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型理财产品，期限最长不超过（含）一年，理财产品未到期总额每月末不超过 5 亿元。

二、金融机构短期理财业务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投资理财的前提是保证正常生产经营及投资资金的需求，不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，并能获得一定的收益。

三、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

1、存在的风险：国家宏观经济、市场相关政策发生巨大变化以及自然灾害、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，将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，从而可能导致理财计划的受理、投资、偿还等无法正常进行，以及产生赎回违约的风险。

2、风险控制措施：公司已制定有《短期理财业务的管理制度》，对操作流程、投资决策、风险的控制及业务的监督做了详细的规定，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，公司财务部负责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现金流状况及利率变动等事项进行考察，对短期理财业务进行内容审核和风险评估。

四、授权

鉴于短期理财投资业务期限短、发生额较大的特点，为提高工作效率，及时

办理短期投资理财业务，授权严虎先生在公司股东大会审批额度内审核并签署合同文件即可。

五、需要履行审批的程序说明

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

通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五日